

证券代码：839839

证券简称：欣宝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欣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7 日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839	欣宝科技	2021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日出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高邮市送桥镇邮仪路工业集中区欣宝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04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05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8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04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04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09。

（七）审议《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04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17日08时30分至09时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高邮市送桥镇邮仪路工业集中区欣宝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夏金士 地址：高邮市送桥镇邮仪路工业集中区
电话：0514-84218968 传真：0514-84217968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议案：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江苏欣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江苏欣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欣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5 日